

所謂「黎智英團隊」近日捏造黎羈押待遇蓄意抹黑港司法制度

特區政府強烈譴責外力干預港事



●香港特區政府發言人強調絕不容許任何外國勢力或人士干預香港特區的司法程序和香港特區的內部事務。圖為終審法院。資料圖片

香港文匯報訊 就黎智英涉及香港國安法的案件及相關羈押安排，所謂「黎智英海外國際法律團隊」近日再次發布虛假信息和作出抹黑。香港特區政府昨日就此予以強烈譴責，並發聲明澄清相關事宜，以正視聽。發言人強調絕不容許任何外國勢力或人士干預香港特區的司法程序和香港特區的內部事務。

代表律師已澄清 黎獲適切治療

特區政府發言人指出，法律執業者行事時必須以事實和證據為基礎。但特區政府留意到所謂的「國際法律團隊」多次顛倒是非、公然抹黑香港特區的司法制度和審訊，以及捏造有關黎智英羈押待遇的事實，行徑完全有違法律執業者應秉持的專業操守。黎智英方面早已公開澄清，從沒有給予指示該所謂的「國際法律團隊」代其行事，可見該所謂「國際法律團隊」的公信力早已存疑。而黎智英真正的代表律師近日已作出澄清，表明黎智英在獄中獲適切治療及待遇，該所謂「國際法律團隊」卻繼續蓄意發布虛假信息，更誤導聯合國及濫用其機制，實在令人震驚。

事實上，特區政府懲教署一直致力為所有在囚者提供安全、人道、合適和健康的羈押環境，並設有現行機制，包括透過獨立訪客定期巡視的安排，以確保在囚者的權利獲得保障。特區政府強調，懲教署處理黎智英相關事宜，均採取上述安排，與其他在囚者無異。

為某囚犯的利益或為維持秩序或紀律，懲教署署長根據《監獄規例》可作出有關囚犯不應與其他囚犯交往的安排，即所謂的「單獨監禁」。有關安排

的其中一個目的是保障囚犯的人身安全和福祉，可由該囚犯自行提出要求，由懲教署署長依法考慮後審批，或由懲教署署長根據法律規定及程序，在考量了相關的因素後作出。

單獨監禁言論失實 依黎意願安排

發言人澄清，有關黎智英與其他囚犯中止交往的安排，多年來是根據黎智英的意願並由懲教署經考慮所有相關因素後依法安排的。所謂的「黎智英國際法律團隊」及其他反華分子就黎智英被單獨監禁的失實言論，完全是歪曲事實的捏造及卑劣的政治操作，企圖藉此抹黑及攻擊特區政府，用心險惡，行為可恥。

特區政府已多次強調所有案件，包括有關案件，均是嚴格根據證據和依照法律處理。律政司在基本法的保障下主管刑事檢控工作，不受任何干涉；所有被告均嚴格按照香港適用法律，包括香港國安法，並在基本法及《香港人權法案》的保障下接受公平審訊。

發言人指出，基本法明確規定，特區享有獨立的司法權和終審權，法院獨立進行審判，不受任何干涉。法官無論是處理危害國家安全犯罪案件還是其他性質的案件，都是獨立公正地履行司法職

責。案件不會因涉案者的職業、政治理念或背景而在處理上有所不同。任何人提出其他說法絕對是和事實不符的無稽之談，意圖抹黑香港的司法制度。

另外，香港國安法訂明防範、制止和懲治危害國家安全犯罪時，必須堅持法治原則，亦訂明無罪推定及一事不再審原則，並保障犯罪嫌疑人、被告人和其他訴訟參與人依法享有辯護權和其他訴訟權利。

遵循港國安法規定 公正辦理案件

發言人續指，特區的執法、檢控及司法機關在處理危害國家安全犯罪案件時，均會嚴格遵循香港國安法的規定，公正、及時辦理有關案件。每宗案件由提出檢控直至審訊完成所需的時間，視乎多項因素而定。控辯雙方會跟從法庭給予的指示，確保及時審理有關案件。

對於聯合國的相關工作組基於一系列虛假和誤導的指控，對香港特區作出毫無根據的批評和結論，特區政府對此表示反對，並促請該工作組應公正、客觀履職，並尊重香港特區的獨立司法權，防止有人濫用聯合國機制干預正在香港特區進行的司法程序，違背建於國家主權平等和不干涉原則的《聯合國憲章》的精神。



●黎智英方面早已公開澄清，從沒有給予指示該所謂的「國際法律團隊」代其行事。圖為黎智英還押。資料圖片

政府促外部勢力 尊重港司法制度

香港文匯報訊 香港特區政府昨日凌晨就近日有外國政府、政客、官員及媒體等對香港特區維護國家安全及黎智英案的偏頗及誤導言論，表示強烈不滿和反對。

特區政府發言人表示，任何企圖利用政治力量干預香港特區的司法程序，促使被告逃避刑事司法程序，都是公然破壞香港法治的行為。特區政府促請外國人士及組織尊重香港的司法制度，不要干預香港的審訊。倡議某種背景的人或機構不應就其違法行為和活動受到法律制裁，等同給予其犯法特權，完全違反法治精神。

發言人續說，香港的法治和獨立的司法權受基本法保障。基本法明確規定，香港特區享有獨立的司法權和終審權，法院獨立進行審判，不受任何干涉。所有案件均嚴格根據證據和依照法律處理；所有被告均嚴格按照香港適用法律，並在基本法及《香港人權法案》的保障下接受公平審訊。

指法律符合國際慣例

特區政府發言人強調，國家安全是任何國家的重中之重，其中制定相關國家安全法律符合國際慣例，英、美等西方國家也不例外。香港國安法和《維護國家安全條例》明確規定香港特區維護國家安全應當尊重和保障人權，香港特區居民根據基本法和《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及《經濟、社會與文化權利的國際公約》適用於香港的有關規定享有的權利和自由，包括言論、新聞等自由依法受到保護。

特區政府指出，香港一直歡迎不同經濟體跟香港進行正常的商貿往來、經濟活動和人文交流。特別就經貿合作方面，特區政府發言人表示：「香港是全球最開放的經濟體之一，一直堅定支持自由開放的貿易和多邊貿易體制。我們希望本着相互尊重的原則，發展公平自由的貿易關係，促進互惠互利。同時，我們也會致力維護香港企業的合法權益。」

發言人強調，特區政府會繼續在相互尊重和平等的原則下，與不同政府和機構代表就共同關心的議題交換意見，促進各方之間的合作、交流和溝通，並致力推廣香港在「一國兩制」下「背靠祖國、聯通世界」的得天獨厚優勢。

假借「初選」外衣包裝顛覆圖謀 「35+」顛覆案45被告明判刑



顛覆政權 法網難逃

以戴耀廷為首的47名攬炒派政棍，於2020年組織策劃及參與所謂

「35+初選」，企圖通過非法組織預備性選舉，從而在原定於當年9月的立法會換屆選舉中，以「35+」席位奪得立法會多數控制權，並計劃「無差別」否決財政預算案或公共開支，迫使行政長官辭職，以達到其顛覆國家政權目的。47名被告中31人承認串謀顛覆國家政權罪，另16人受審後14人被裁定罪成。45名被告將於明日（19日）在西九龍裁判法院（暫代高等法院）判刑。

香港文匯報記者就今次首宗涉及串謀顛覆國家政權罪的案情作出梳理。

戴耀廷提案 反對派合謀操盤出選

案中從犯證人區諾軒供稱，首犯戴耀廷先於2019年底在《蘋果日報》撰文，提出只要反對派能奪取立法會過半議席，就能阻撓政府提出的議案，當時反對派內亦開始醞釀相關討論。而合謀操盤出選圖謀的具體落實則始於2020年初的一場飯局，戴耀廷、區諾軒、李卓人、李永達等人於飯局中商討策劃一個機制，操盤「黃營」內不同黨派合謀出選立法會，以奪取最多議席，迫使政府回應所謂的「五大訴求」。

戴耀廷在飯局上揚言若反對派取得立法會過半議席，將會是「大殺傷力憲制武器」，屆時在立法會可行使否決權反對政府議案。其後，戴更分別在《蘋果日報》為主的報章撰文及與其核心組織成員進行的首個記者會上，進一步公開闡述「大殺傷力憲制武器」的概念及「功用」，包括透過否決財政預算案及政府向立法會提出的一切撥款申請、癱瘓政府運作、最終迫使特首下台。

初次飯局後，戴耀廷及區諾軒等核心組織者自2020年2月起，分別接觸「黃營」不同黨派成員，推廣以合謀操盤出選奪取立法會主導權的目的及計劃，並拉攏他們參與。同年3月起，戴及區等與各地方選區和「超級區議會」有意參與合謀操盤出選的人，舉行所謂「協調會議」，商討計劃的形式機制、議席目標、替補機制(Plan B)及「共同綱領」等，包括參選人須承諾當選後利用權力「無差別」否決財政預算案。

戴耀廷出席各選區「協調會議」時，均再三推銷要透過奪取立法會過半議席，並「積極運用權力，否決財政預算案」的

想法，並曾公開指整個合謀操盤出選計劃，是「符合這階段抗爭的大策略，就是令現有制度出現極度不穩」，再配合國際社會向中國施壓，迫使中央就涉港議題就範。

戴顛覆政權意圖愈趨明顯

庭上證人供詞顯示，隨着合謀操盤出選籌劃的推展，戴耀廷顛覆政權的意圖愈趨明顯。戴曾在個人社交媒體及報章刊登文章，宣揚其「攬炒」概念，最矚目的是於2020年4月提出「攬炒十步曲」的時間路線圖，進一步說明「大殺傷力憲制武器」的應用，倡議反對派奪取立法會過半議席後，「無差別」否決政府財政預算案，迫使特首解散立法會並引致特首下台，令政府停擺；最終目的，是要令香港進入緊急狀態，觸發街頭抗爭加劇、造成血腥場面，從而促使西方國家對內地及香港特區實施政治及經濟制裁，不計後果，甚至不惜令市民蒙受重大犧牲的「攬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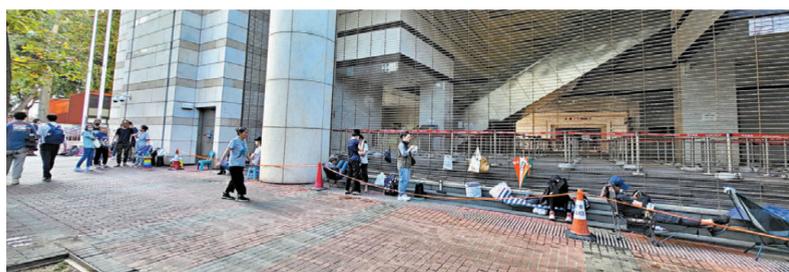
此外，戴亦先後在《蘋果日報》刊登兩篇名為「攬炒的定義和時間」和「攬炒的時代意義」的文章，鼓吹市民必須要「準備來一次真正的攬炒，決心要死而後生」。及至2020年6月初，戴耀廷等核心組織者，再次召開記者會公布計劃詳情，並表示各區經多次「協調會議」後，參選人已達成共識，包括「運用基本法權力否決財政預算案」；戴表示不需要參選人簽任何共識文件，以免為當局「提供」DQ候選人的理據，但惹來鄒家成、張可森及梁焯維等抗爭派參選人不滿，三人認為欠缺一份文件反映參選人於「協調會議」致力達成的共識，因此起草「墨落無悔」聲明書，要求各參選人簽署。

「墨落無悔」抗爭派聲明書足以反映參選人承諾「無差別」否決財政預算案的共識，同時亦顯示參與者附和實踐戴「攬炒」倡議的決心。而參選人在2020年6月底至7月初，多場公開的選舉論壇中的言論，亦反映他們明瞭圖謀共識及其顛覆意圖。以社區投票為包裝的合謀操盤進行行動，最終於2020年7月11及12日進行。

港國安法實施 戴死撐合謀操盤不違法

香港國安法實施後，戴耀廷多次以法律學者身份向公眾宣稱合謀操盤出選並不違法，企圖「安撫」市民繼續支持計劃；惟戴耀廷於2020年7月14日向各參選人發布訊息，提醒他們不要再公開提及「否決每一個議案」及「癱瘓政府」等字眼，明顯「心中有鬼」，意圖規避法律風險。

●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



▲西九龍法院聽審排隊人龍。香港文匯報記者鄧偉明攝

▲多個傳媒機構也以「排凳仔」的方式在西九龍法院排隊。香港文匯報記者張得民攝

市民傳媒排長龍「霸位」等旁聽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齊正之）「35+」顛覆國家政權案將於明日（19日）在西九龍法院（暫代高院）宣判。由於該案是香港首宗顛覆國家政權案，加上案件涉及的被告人數眾多，這次宣判備受外界關注。除了各路媒體外，有市民昨日已在法院外排隊「霸位」準備旁聽，警方則在法院附近拉起封鎖線，並晝夜巡邏，甚至出動「劍齒虎」裝甲車在場戒備。

體現公開審判 兩法庭視像直播

由於是次被告人數眾多，審判庭內需要預留相應座位給被告的家屬親友，因此能提供給普通市民的旁聽數量也相應減少。至於法庭主庭預留給媒體記者席位亦不足30個，每間傳媒機構最多也只是一張記者「籌」。

據了解，為了更好的體現法庭的公開審判，法院方面已安排另外兩個法庭作視像直播，並額外提供46個傳媒記者的席位。

是次法庭旁聽分成兩條隊伍，一條隊是專供傳媒排隊。為了搶佔先機，不少傳媒於前日已開始進行排隊。這些傳媒在現場擺放板凳及紙張，並聲明自己所屬機構以及排隊編號，也有部分傳媒只是用白紙寫明自己所屬機構的排隊編號。至昨日傍晚，粗略計算

已有逾40家傳媒參與這次漫長的「排凳仔」工作，場面壯觀。

有人為外國駐港領事館人員霸位

另一條隊伍則提供給旁聽的市民。昨日現場所見，已有市民在法院門口排隊，希望屆時能進入法庭主廳旁聽，其中「女長毛」（雷玉蓮）亦曾一度出現在法院外。這些人大部分佩戴口罩、雨傘、食物、板凳，甚至是摺疊式睡椅等，似是做足準備。香港文匯報記者發現，這些人雖然各自排隊，但亦不時「圍爐傾偈」，似是早已熟識。

有知情者向記者私下透露，不少排隊者其實是「排隊黨」，他們並非是為自己屆時能進入法庭來排隊，而是收錢為某些旁聽者「霸位」，其中有些人更是在為某些外國駐港領事館人員搶佔旁聽的位置。

為了防範突發事件及維持法庭外秩序，昨日雖為周日假期，警方下午起已開始在西九龍裁判法院外布防，包括增設鐵欄和防止車輛衝擊的設備。

另外，除了派出多名穿上戰術背心的警員在法院附近行人路巡邏外，還調來「劍齒虎」裝甲車停泊在法院正門對開的通州街天橋下戒備，通州街行人過路處也要臨時封閉。